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战圣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战圣”）为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美通讯”）控股股东山东龙脊岛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山东龙脊岛”）的一致行动人。截止本公告日，北京战圣持有国美通讯 22,765,60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2%；山东龙脊岛持有国美通讯 50,479,46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与一致行动人北京战圣共计持有国美通讯 73,245,06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1%。

2019 年 9 月 9 日，公司收到北京战圣通知，北京战圣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将其持有的国美通讯流通股股份 22,765,600 股质押给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阳光大街支行，质押期限自 2019 年 9 月 6 日至 2020 年 9 月 5 日。本次质押股份数量占北京战圣持股总数的 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9.02%，本次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山东龙脊岛及北京战圣累计质押国美通讯股份数量 22,765,600 股，占山东龙脊岛及北京战圣合计持股总数的 31.08%，占公司总股本的 9.02%。山东龙脊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国美通讯股份 10,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国美通讯股份 40,179,4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1%。

上述股票质押业务主要用于融资担保，北京战圣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可控。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九日